

银饰的

马鞍

叶多多
著

乡愁文丛

王剑冰 主编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大地传媒

 大象出版社

乡愁文丛 王剑冰 主编

银饰的马鞍

叶多多 著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大地传媒

 大象出版社
· 郑州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银饰的马鞍 / 叶多多著. — 郑州 : 大象出版社,
2017. 5

(乡愁文丛 / 王剑冰主编)

ISBN 978-7-5347-9230-4

I. ①银… II. ①叶…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73141 号

乡愁文丛

王剑冰 主编

银饰的马鞍

叶多多 著

出 版 人 王刘纯

策 划 王刘纯

责任编辑 李建平

责任校对 安德华

装帧设计 王莉娟

出版发行 **大象出版社**(郑州市开元路 16 号 邮政编码 450044)

发行科 0371-63863551 总编室 0371-65597936

网 址 www.daxiang.cn

印 刷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5

字 数 148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2.00 元

若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印厂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南六环磁各庄立交桥南 200 米(中轴路东侧)

邮政编码 102600

电话 010-61264834



找得到灵魂家园，记得住美丽乡愁

——“乡愁文丛”总序

王剑冰

我们强调保护中国的传统文化，而传统文化当中就有乡愁。乡愁是中国人热爱家乡、牵念故里的独特情结，是一种美好自然的文化观念。社会越是变化、越是浮躁，这种情结就越显珍贵。乡愁也是一种寻根意识，记住乡愁，记住美好的童年，记住美好的向往，也便是铭记我们的根本。

我们每个人都是故乡的一片叶子，这片叶子无论飘落多远，都无法摆脱大树对于叶子的意义。一个人的身上总有着故乡的脉络，流着故乡的血，带着永远不可改变的DNA。一个个的人也可以说是一个个村子的化身，他们走出去，分散得到处都是，却不会把村子走失。

说起乡愁，那是一种与生俱在的情怀，住在心中的故乡常常鲜活在那里。故乡是安放你的灵魂、温暖你的寂冷的地

方，是接纳你的疲惫、抚慰你的忧伤的地方。翻开一页页被繁忙弄乱的过往，记忆中的余香总在儿时的故乡。那里有我们最亲密的玩伴、最爱吃的食物、最漂亮的衣衫、最天真的憧憬。而芬芳入梦的，多是亲人亲切的面容与温馨的相聚场面。那些亲人或已故去，或还在乡里。现在多数人对故乡的感觉同对年节的感觉一样，那种热闹团圆、香气弥漫的味道是乡情中最重要的部分。“每逢佳节倍思亲”，所以归乡最多的时刻是年节，带着满满的怀想、满满的辛苦，万水千山相携于途，构成最为壮阔的乡愁景观。古往今来，人们因为各种缘由漂泊在外，但总是要找机会赶回故里。金圣叹曾列举“不亦快哉”之事，其一即是“久客得归，望见郭门，两岸童妇，皆作故乡之声”。然而他们的欢喜中又带着那种“近乡情更怯，不敢问来人”的复杂心理。漫长的时光已然流逝，乡愁的话题始终没有停息，情怀早已渗透于诗歌典章，直至后来，还有余光中、三毛、席慕蓉不约而同地同题《乡愁》。

诚然，远在故乡之外的游子，生发的多为眷念之情，即使老杜有“漫卷诗书喜欲狂”“便下襄阳向洛阳”的返乡之举，回到家乡也还是要再出去，因“莼鲈之思”而辞官归返的张季鹰毕竟是少数。还有，余光中的《乡愁》或代表了一些人对于故乡的认知，那就是故乡即是母亲（或双亲）的代名，对

于故乡的怀念即是对于母亲的怀念，回故乡即是为了看母亲，母亲不在了，故乡的概念便模糊起来。随着生活的变化，有人也不可避免地遇到了回乡的矛盾，记忆与现实发生了冲突，那种期待值与仪式感渐渐折损，许多美好已然变成了永久的追忆。所以有人会说：“我是真的爱家乡，不过爱的可能是记忆里的家乡。”确实，没有一成不变的事物，这是时间所带来的不可逆转的事实。然而不可逆转的还有那份强烈的牵绊，永恒的顾念并未因此而中辍，情感的执拗还是同那些疏离与怨怼扯断了关联。生生不息地以文字表达出来的乡愁，也成为中国文学中一个特有的传统。

作家们大都已离开生养自己的故土，但我们却能看出那种深深的乡愁情结，这其中有写生养自己的故乡的，也有写生活过的第二、第三故乡的，还有赞美如故知的他乡的。文丛中，地域山水皆有代表，民俗风情各具特色，多方位地展现出人与历史、人与环境的关系，彰显对亲人故土的真挚情怀以及对世态人生的深切感慨，给我们带来亲近，带来回味，带来启迪，让我们感受到温馨而深挚、苍郁而辽阔的文字力量。

我们说，在意乡俗年节，提倡尊崇温情，爱护碧水蓝天，留住美好记忆，是和谐社会建设的内容之一，也是复兴民族文化的核心之一。这样会把我们赖以生存的环境保护和建设

得愈加贴近期待与理想，也会使我们愈加容易找得到灵魂家园、记得住美丽乡愁。大象出版社倾心打造这样一套阵容壮观的“乡愁文丛”，就是带有这样的初衷。该文丛是具有欣赏性、研究性、珍藏性的文学工程，也是一种文化的记忆与期望。“故乡今夜思千里，霜鬓明朝又一年。”随着时间的挥手远去，这种记忆与期望会愈加显现出它的意义。

2017年初春

目 录

001	在昆明居
005	母亲的村庄
018	银饰的马鞍
029	穿过那片丛林
040	种花记
048	三日记
055	过年
084	我与娜咪
089	黑色、纺织及其他
103	佤山的事情
116	热带雨林中的曼峦回
121	漾濞：春分时节

129	在大理
138	高原在上
147	行走的乡村
228	后记

在 昆 明 居

很多人都知道昆明是一个地处西南边陲的边疆城市，不太陈旧，也不太张扬。阳光充足，节奏得当。我喜欢昆明的理由其实很简单，温和的气候，饱满的蓝天，不紧不慢的日子。没有大的起伏，像清晨的风，飘浮着一股淡淡的阳光味道。

我是一个速度缓慢、害怕紧张的人，多年前便辞去了工作，开始过一种漫游和写字的生活，其中的窘迫和困顿也是有过的，并曾使我多次黯然。

每每那时，我便穿过漫长的街道去省图书馆看书，或者从塘子巷一直走一直走，走到很远的广场邮局去给朋友寄信。至今，我还保留着写信和寄信的习惯。

黄昏，从书中出来，再沿着翠湖不紧不慢地走回城南的家中。我一直认为翠湖是昆明最美丽的地方。大学读书时，我和小俭、杨子几个文学青年，经常人手一瓶汽水，围坐在湖边柳树下的草地上，热血沸腾地谈论着艺术。我属于话不多的那类，于是，当

他们说得口干舌燥时，便不停地派我去买汽水。现在，那片草地上被安置了一个木头的小亭子，成了老头老太们唱花灯、打麻将的乐园。

那时，回家的路要先穿过小店林立的五成路再到忠爱坊，然后顺着金碧路一直往东走。金碧路上有我喜欢的高大的梧桐树，再往下就是盘龙江，离家不远了。日子便又在平静中悄无声息地延续下去。于是，读书，看碟，写字，然后走到窗前，浏览一下形形色色的绿色，纯净蓝天，阳光灿烂，所有的街道因了温暖而活色生香。确实，昆明就是这样一个绝不会让你走投无路的地方。

昆明的春天是我最为钟情的季节，伴随着纷繁的花朵，我的思维会变得异常活跃，千奇百怪的念头与想法像茂密的热带植物一样在我的脑海里缠绕，各种缤纷的语言脱颖而出，纷至沓来。昆明的春天，也是一个写作者的春天，我开始在这种斑斓中释放我的文字，可以说，我所有的篇章几乎都是从春天开始的。随着文字的不断蔓延，昆明也进入了夏天。

热烈的天气有时也伴随着绵绵的细雨，我的思维也会随着雨季进入一种缠绵状态。这时候，我会放下笔，摆弄花花草草。我耐心地翻土、施肥，认真地浇水、修剪，不定期地迁移它们的方位，好让它们享受到更加纯正饱满的阳光。

我是奢侈的，家里一年四季都有丰盛的花朵绽放。栀子，白得纯粹；鸢尾，蓝得肆虐；玫瑰，红得妖娆。那些妖孽般的色泽

和姿态，带给我一种经久不息的热烈和激情。

然后，我会在某个明媚的午后，沏上一杯茶水，重新翻开那些使我百看不厌的书籍。在弥漫的书香中，凉爽的秋天如约而至。

秋天的昆明看不出明显的季节变化，仅仅是早晚的温差增大而已，天空更加湛蓝，湖水更加清澈，抬眼望去，树木依然绿得养眼，花事却更加丰饶。

昆明是一座鲜花环绕的城市，且不说那些花枝绿叶装点的角落，就是以鲜花为料的食物也比比皆是，玫瑰糖、玫瑰酱、玫瑰花茶、玫瑰花酒、鲜花饼、鲜花宴，等等，种类之多，不胜枚举。然而较之食物，我更喜欢鲜花，各种各样的鲜花。其中尤爱玫瑰，我的书桌上从来没有断过玫瑰。这些美丽妖冶的高原玫瑰有着世界上最为高贵、最为神秘的香气，它们若隐若现地萦绕着我，让我的内心充满了柔软和妩媚。

除了鲜花，我还喜欢昆明那些弯弯曲曲的小巷子，恬淡、舒适，夹杂着些许的神秘和慵懒。走累了，随便找一间小店坐下，要一个烧饵块，抹上香香的芝麻酱，再来一碗玫瑰木瓜水，加冰的，又香又凉快。

不经意间，会邂逅一两间另类的小店，里面摆满了异族的饰品，如果细心搜寻，仍然不难找到那些已经穿越了亘古时光的老银、木器，它们携带着古老的秘密，被藏于柜台，藏于时光。

很快，夏天积累的疲惫，在昆明美丽的秋天里飘然而逝，那

些依然缤纷的花朵，那些依然闪烁的高原星空，填补了我过多消耗的精力。我开始准备冬天的长旅。一直以来，我总是在昆明温暖迷离的冬天里开始我辗转不息的长旅。

出门前，我买了十多个水仙球，很仔细地用清水泡上。原想春节正好开花，许是昆明的温度适宜，阳光热烈，才二十来天就早早地冒出了花苞。很快地，小小的花朵挂在长长的、柔柔的茎上，呼呼啦啦地在冬日的阳光里绽放。

当我从远方回到昆明的时候，海鸥已从寒冷的西伯利亚如期而至，翠湖边每天都围满了游人，很多人手里捏着一元一袋的鸥粮，雪片般的红嘴鸥悠然地享受着昆明人的热情和昆明的温暖。

是的，在昆明的花朵与枝叶的簇拥里，我一直过着平静而简单的生活，周而复始，任何事情都可以随时放下，也可以随时拿起。我给挚爱朋友的问候经常是：捎去昆明的白云和阳光。这确实是我内心最珍视的礼物。

我甚至相信，生活在这座四季如春的城市里，若干年后，一定也会有人来告诉我，比起你年轻的时候，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容颜。

母亲的村庄

很长时间了，我总是隔着城市，远远地端详着母亲的出生地，犹如一种缓慢的阅读，潜入、持续，但不刻意。

是的，生活中充满了许多说不清的事情或情绪，就像天空中的云，在不经意间时隐时现，你可以有充分的理由去注意它，也可以有充分的理由不去理会。

我以为，我一直都会是这样。

中年以后，有些事情突然凸显出来，变得对我十分迫切和重要了。大营就是这样。

是马良开车把我带到大营的。

车出北城古镇，铺展着的油菜花一直延绵了四五公里。油菜花过于恣肆，完全占据了 my 视觉空间，以至于我无法集中注意力听坐在身边的马良都说了什么，只感觉他一路不断地指指点点，大概是说某个景点很有名，或者又经过了某个村庄，等等。

我含混地点着头，算是对马良热情的回应吧。

在油菜花戛然而止的地方，村庄出现了。80多年前，母亲出生在这里。同那个时代所有的农村女孩一样，少女时代的母亲因了这里山水的滋养而出落得安静、美丽，即使到了晚年，母亲依然面容明朗，骨子里透露着一种和静安谧的气质，一如这里的山水。岁月沉淀了沧桑，只有落落大方的气度依然不变。

我一直仰慕并渴望母亲这种持续了一生的美丽。

小时候我曾随母亲回过一次大营，记忆里除了青山绿水就是一片连着一片的菜畦，上面种着红红绿绿的蔬菜，纵横交错的田埂上盛开着淡淡的雏菊，炊烟，弯月，清真寺，有着灰色皮毛的水牛。一条河流蜿蜒地绕村而去，村中尚有清澈见底的小溪潺潺流过，每家都用流水淘米洗菜，春天，时有飘落的桃花李花撒在水面上，人们隔着小溪说话聊天。

这种记忆一直保持着，当我在喧嚣中感到身心俱疲的时候，我总会把它从脑海里取出来，在安静的一隅慢慢品味，一如自己喜欢的书。信手拈来，人有的时候真的很功利。

外公告诉过我，在过去的岁月里，为了防御盗贼，曾经在村庄的四周筑起过高墙和碉楼，高墙外面还挖了很宽的壕沟。

如今，只在村口还留有一座碉楼，虽然陈旧，但依然坚固。西栅子和东栅子的碉楼都只剩下些许浑黄的痕迹，高墙和壕沟也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幢幢新楼房和一个个种满花草的庭院。

《新华字典》对“营”的解释是：军队驻扎的地方。而我母

亲的村庄却跟军队没有任何关系，有关大营村起源比较可靠的说法是：杜文秀起义失败后，部分将士避祸至此并与当地回族聚居后逐渐形成了大营村。

村子里原有一所古老的清真寺，土木结构，位于村子的正中央，是整个村庄最庄严的建筑。2008年，村民集资又在村口建了一所新的清真寺，一旧一新交相辉映，犹如时光的交替。

在村子的上端，棠梨山脚下，有两股神奇的泉眼。每到春天，油菜花、蚕豆花烂漫的时节，这两股泉眼便会冒出一种酸涩的泉水，左边味浓，右边味爽，当地人谓之“涩水井”。

每天清晨，当阳光还没露脸的时候，涩水井边开始热闹起来，村民们三三两两来到井边，不断把涩水打上来，用木桶挑回家去，更有不少性急者，干脆用瓢舀了在井边就喝了起来。

太阳照在井边的时候，便有村里的妇女陆续挑着担子来到井边，分别支起阳伞摆起摊子，卖一些诸如花生酱、酸角、糖稀之类喝涩水必不可少的调味品，小本经营，谈不上赚多少钱，图的是个热闹。

太阳最热辣的时候，也是涩水井最热闹的时候，连空气里都鼓荡着浓烈的乡间食物气息，四面八方躲避暑气的人们纷纷拥向这里，汲一桶甘冽的涩水，在小摊子上买一大碗糖稀花生酱倒进去，顺手再放几只酸角，用瓢子稀里哗啦一搅，一桶清凉解暑的可口饮料就算制成了。几个人把桶提到山脚的树荫下一坐，便开